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19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承辦人：陳奕安
電話：035220097
電子信箱：05346@ems.hccg.gov.tw

受文者：新竹市東區東園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13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課字第112010828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 (376580000A_112010828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辦理「112年傳統藝術推廣計畫
教師京劇研習活動」，鼓勵本市藝術領域教師踴躍報名參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2年7月7日藝演字第1120002005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活動以京劇為主題，為中小學表演藝術教師提供學得
會、帶得走的教案課程，透過增進教師的知能，應用到課
堂上反饋給學生，達到藝術教育向下扎根的目標。
- 三、旨揭活動相關資訊如下：
 - (一)時間：第1梯次為112年8月9日、10日，第2梯次為112年8
月14日、15日。
 - (二)地點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南海劇場（臺北市南海路47
號）。
 - (三)參加對象：中小學教師（以表演藝術教師為優先）。
- 四、檢附活動簡章乙份（如附件1）。

正本：新竹市立小學、新竹市立中學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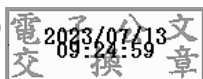
教務處 112/07/13 10:28



1120003394

有附件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線

